

**二零一零年立法会补选**  
**经由廉政公署调查的投诉个案结果**  
*(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)*

条文	性质	结果							总数	
		仍在调查中	调查完成					警告		警诫
			已作转介	不成立	尚待法律意见	无须跟进				
<b>(I) 涉及《选举(舞弊及非法行为)条例》的罪行</b>										
第 11 条	与投票有关的贿赂行为	1	0	0	0	0	0	0	1	
第 14 条	与投票有关的欺骗行为	1	0	0	0	0	0	0	1	
第 26 条	关于候选人的虚假陈述	5	0	0	0	0	0	0	5	
第 27 条	作出虚假的支持声称	1	0	0	0	0	0	0	1	
第 34 条	不遵照规定发布选举广告	1	0	0	0	0	0	0	1	
<b>(II) 涉及《防止贿赂条例》的罪行</b>										
第 9 条	代理人的贪污交易	1	0	0	0	0	0	0	1	
<b>(III) 不构成任何罪行</b>										
	总数	10	0	0	0	2	0	0	12	